

《四库全书总目·凡例》笺注

李致忠

——是书卷帙浩博，为亘古所无。然每进一编，必经亲览，宏纲巨目，悉禀天裁。定千载之是非，决百家之疑似，权衡独运，衮钺斯昭^①，睿鉴高深，迥非诸臣管蠡之所及。随时训示，旷若发蒙，八载以来，不能一一殚记，谨录历次恭奉圣谕为一卷，载诸简端，俾共知我皇上稽古右文^②，功媲删述^③，悬诸日月，昭示方来，与历代官修之本泛称御定者迥不相同。

——是书以经、史、子、集提纲列目。经部分十类，史部分十五类，子部分十四类，集部分五类。或流别繁碎者，又各析子目，使条理分明。所录诸书，各以时代为次。其历代帝王著作，从《隋书·经籍志》例，冠各代之首。至于列朝圣制、皇上御撰，揆以古例，当弁冕全书。而我皇上道秉大公，义求至当，以《四库》所录包括古今，义在衡鉴千秋，非徒取尊崇昭代，特命各从门目，弁于国朝著述之前。此尤圣裁独断，义愜理精，非馆臣所能仰赞一词者矣。

——前代藏书，率无简择，萧兰并擷^④，珉玉杂陈^⑤，殊未协别裁之义。今诏求古籍，特创新规，一一辨厥妍媸^⑥，严为去取。其上者，悉登编录，罔致遗珠^⑦；其次者，亦长短兼胪^⑧，见瑕瑜之不掩。其有言非立训，义或违经，则附载其名，兼匡厥谬。至于寻常著述，未越群流，虽咎誉之咸无，要流传之已久。准诸家

著录之例，亦并存其目，以备考核。等差有辨，旌别兼施，自有典籍以来，无如斯之博且精矣。

——自《隋志》以下，门目大同小异，互有出入，亦各具得失，今择善而从。如诏令、奏议，《文献通考》入集部。今以其事关国政，诏令从《唐志》例，入史部；奏议从《汉志》例，亦入史部。《东都事略》之属不可入正史，而亦不可入杂史者，从《宋史》例，立别史一门。《香谱》、《鹰谱》之属，旧志无所附丽，强入农家，今从尤袤《遂初堂书目》例，立谱录一门。名家、墨家、纵横家，历代著录各不过一二种，难以成帙，今从黄虞稷《千顷堂书目》例，并入杂家，为一门。又别集之有诗无文者，《文献通考》别立诗集一门，然则有文无诗者何不别立文集一门？多事区分，徒滋繁碎。今仍从诸史之例，并为别集一门。又兼诂群经者，《唐志》题曰“经解”，则不见其为群经；朱彝尊《经义考》题曰“群经”，又不见其为经解；徐乾学通志堂所刻，改名曰“总经解”，何焯又讥其杜撰。今取《隋志》之文，名之曰“五经总义”。凡斯之类，皆务求典据，非事更张。

——焦竑《国史经籍志》多分子目，颇以冗订为嫌。今酌乎其中，惟经部之小学类，史部之地理、传记、政书三类，子部之术数、艺术、谱录、杂家四类，集部之词曲类，流派至为繁夥，端绪易至茫如。谨约分小学为三子目，地理为九子目，传记为五子目，政书为六子目，术数为七子目，艺术、谱录各为四子目，杂家为五子目，词曲为四子目，使条理秩然。又经部之礼类，史部之诏令奏议类、目录类，子部之天文算法类、小说家类，亦各约分子目，以便检寻。其余琐节，概为删并。

——古来诸家著录，往往循名失实，配隶乖宜^⑨。不但《崇文总目》以《树萱录》入之种植，为郑樵所讥，今并考校原书，详为厘定。如《笔阵图》之属，旧入小学类，今惟以论六书者入小学。其论八法者，不过笔札之工，则改隶艺术。《羯古录》之属，

旧入乐类，今惟以论律吕者入乐。其论管弦工尺者，不过世俗之音，亦改隶艺术。《左传类对赋》之属，旧入春秋类，今以其但取俚辞，无关经义，改隶类书。《孝经集录》旧入孝经类，《穆天子传》旧入起居注类，《山海经》、《十洲记》旧入地理类，《汉武帝内传》、《飞燕外传》旧入传记类，今以其或涉荒诞，或涉鄙猥，均改隶小说。他如扬雄《太玄经》，旧入儒家类，今改隶术数。俞琰《易外别传》，旧入易类，今改隶道家。又如《倪石陵书》，名似子书，而实文集。陈埴《木钟集》，名似文集，而实语录。凡斯之流，不可殚述，并一一考核，务使不失其真。

——诸书刊写之本不一，谨择其善本录之。增删之本亦不一，谨择其足本录之。每书名之下，钦遵谕旨，各注某家藏本，以不没所自。其坊刻之书不可专题一家者，则注曰通行本。至其编次先后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以高帝、文帝所撰杂置诸臣之中，殊为非体。《隋书·经籍志》以帝王各冠其本代，于义为允，今从其例。其余概以登第之年、生卒之岁为之排比，或据所往来倡和之人为次。无可考者，则附本代之末。释、道、闺阁，亦各从时代，不复区分。宦侍之作^⑩，虽不宜厕士大夫间，然《汉志》小学家尝收赵高之《爰历》，史游之《急就》^⑪，今从其例，亦间存一二。外国之作，前史罕载，然既归王化，即属外臣，不必分疆绝界，故木增^⑫、郑麟趾^⑬、徐敬德^⑭之属，亦随时代编入焉。

——诸书次序，虽从其时代，至于笺释旧文，则仍从所注之书，而不论作注之人。如儒家类明曹端《太极图述解》，以注周子之书，则列于《张子全书》前；国朝李光地注解《正蒙》，以注张子之书，则列于《二程遗书》前是也。他如《史记疑问》附《史记》后、《班马异同》附《汉书》后之类，亦同此例，以便参考。至于汪晫所集之《曾子》、《子思子》，则仍列于宋；吕柟所辑之《周子抄释》诸书，则仍列于明，盖虽裒辑旧文，而实自为著述，与因原书而考辨者，事理固不同也。

——刘向校理秘文，每书具奏；曾巩刊定官本，亦各制序文。然巩好借题抒议，往往冗长，而本书之始末源流转从疏略。王尧臣《崇文总目》、晁公武《郡斋读书志》、陈振孙《书录解题》，稍具崖略，亦未详明。马端临《经籍考》，荟萃群言，较为赅博，而兼收并列，未能贯串折衷。今于所列诸书，各撰为提要，分之则散弁诸编，合之则共为总目。每书先列作者之爵里，以论世知人；次考本书之得失，权众说之异同；以及文字增删、篇帙分合，皆详为订辨，巨细不遗。而人品学术之醇疵，国纪朝章之法戒，亦未尝不各昭彰瘅^⑮，用著劝惩。其体例悉承圣断，亦古来之所未有也。

——四部之首各冠以总序，撮述其源流正变，以挈纲领。四十三类之首亦各冠以小序，详述其分并改隶，以析条目。如其义有未尽，例有未该，则或于子目之末，或于本条之下附注案语，以明通变之由。

——历代敕撰官书，如《周易正义》之类，承诏纂修，不出一手，一一详其爵里，则末大于本，转病繁冗，故但记其成书年月、任事姓名，而不缕陈其爵里。又如汉之贾、董，唐之李、杜、韩、柳，宋之欧、苏、曾、王，以及韩、范、司马诸名臣，周、程、张、朱诸道学，其书并家弦户诵，虽村塾童竖皆能知其为人，其爵里亦不复赘。至一人而著数书，分见于各部中者，其爵里惟见于第一部，后但云某人某书已著录，以省重复。如二书在一卷之中，或数页之内，易于省记者，则第二部但著其名（如明戴原礼已见所校补朱震亨《金匱钩玄》条下，其《推求师意》二卷，仅隔五条之类）。

——刘勰有言，意翻空而易奇，词征实而难巧。儒者说经论史，其理亦然。故说经主于明义理，然不得其文字之训诂，则义理何自而推？论史主于示褒贬，然不得其事迹之本末，则褒贬何据而定？如成风为鲁僖公之母^⑯，明载《左传》，而赵鹏飞《春秋

经筵》谓不知为庄公之妾，为僖公之妾，是不知其人之名分可定其礼之得失乎？刘子翼入唐为著作郎、宏文馆直学士^①，明载《唐书·刘炜之传》，而朱子《通鉴纲目》书贞观元年征隋秘书刘子翼不至；尹起莘《发明》称“特书隋官以美之”，与陶潜称晋一例。是未知其人之始终，可定其品之贤否乎？今所录者，率以考证精核、辩论明确为主，庶几可谢彼虚谈，敦兹实学。

——文章流别，历代增新。古来有是一家，即应立是一类；作者有是一体，即应备是一格，斯协于《全书》之名，故释、道外教、词曲末技咸登简牍，不废搜罗。然二氏之书，必择其可资考证者。其经懺章咒，并凜遵谕旨，一字不收。宋人朱表青词，亦概从删削。其依声填词之作，如石孝友之《金谷遗音》、张可久之《小山小令》，臣等初以相传旧本，姑为录存，并蒙皇上指示，命从屏斥。仰鉴大圣人敦崇风教，厘正典籍之至意。是以编辑虽富，而谨持绳墨，去取不敢不严。

——圣贤之学，主于明体以达用。凡不可见诸实事者，皆属危言^②。儒生著书，务为高论。阴阳太极，累牍连篇。斯已不切人事矣。至于论九河则欲修禹迹，考六典则欲复周官，封建井田，动称三代，而不揆时势之不可行。至黄谏之流^③，欲使天下笔札皆改篆体；顾炎武之流，欲使天下言语皆作古音，迂谬抑更甚焉。又如明之曲士^④，人喜言兵；《二麓正议》欲掘坑藏锥以刺敌；《武备新书》欲雕木为虎以临阵；陈禹谟至欲使九边将士人人皆读《左传》，凡斯之类，并辟其异说，黜彼空言，庶读者知致远经方，务求为有用之学。

——汉唐儒者，谨守师说而已。自南宋至明，凡说经、讲学、论文皆各立门户。大抵数名人为之主，而依草附木者嚣然助之。朋党一分，千秋吴越，渐流渐远，并其本师之宗旨亦失其传。而仇隙相寻，操戈不已，名为争是非，而实则争胜负也。人心世道之害，莫甚于斯。伏读御题朱弁《曲洧旧闻》，致遗憾于洛党；又御

题顾宪成《泾皋藏稿》，示炯戒于东林，诚洞鉴情伪之至论也。我国家文教昌明，崇真黜伪，翔阳赫耀，阴翳潜消，已尽涤前朝之敝俗。然防微杜渐，不能不虑远思深。故甄别遗编，皆一本至公；铲除畛域^①，以预消芽蘖之萌。至诗社之标榜声名，地志之矜夸人物，浮辞涂饰，不尽可凭，亦并详为考订，务核其真，庶几公道大彰，俾尚论者知所劝戒。

——文章德行，在孔门既已分科。两擅厥长，代不一二。今所录者，如龚诩、杨继盛之文集，周宗建、黄道周之经解，则论人而不论其书；耿南仲之说《易》、吴千之评《诗》，则论书而不论其人。凡兹之类，略示变通。一则表章之公，一则节取之义也。至于姚广孝之《逃虚子集》、严嵩之《钤山堂诗》，虽词华之美足以方轨文坛，而广孝则助逆兴兵^②，嵩则怙权蠹国，绳以名义，匪止微瑕。凡兹之流，并著其见斥之由，附存其目，用见圣朝彰善瘅恶，悉准千秋之公论焉。

——儒者著书，往往各明一义。或相反而适相成，或相攻而实相救，所谓言岂一端，各有当也。考古者无所别裁，则多歧而太杂；有所专主，又胶执而过偏，左右佩剑，均未协中。今所采录，惟离经叛道、颠倒是非者，掎击必严；怀诈挟私、荧惑视听者，屏斥必力。至于阐明学术，各擷所长，品鹭^③文章，不名一格，兼收并蓄，如渤澥^④之纳众流，庶不乖于《全书》之目。

——《七略》所著古书，即多依托。班固《汉书·艺文志》注可覆按也。迁流泊于明季，讹妄弥增，鱼目混珠，猝难究诘。今一一详核，并斥而存目，兼辨证其非。其有本属伪书，流传已久；或掇拾残剩，真贋相参，历代词人已引为故实，未可概为捐弃，则姑录存而辨别之。大抵灼为原帙者，则题曰某代某人撰；灼为贋造者，则题曰旧本题某代某人撰；其踵误传说，如吕本中《春秋传》旧本称吕祖谦之类，其例亦同。至于其书虽历代著录而实一无可取，如《燕丹子》、陶潜《圣贤群辅录》之类，经圣鉴洞烛其

妄者，则亦斥而存目，不使滥登。

——九流^⑤自《七略》以来，即已著录。然方技家递相增益，篇帙日繁，往往伪妄荒唐，不可究诘。抑或卑琐微末，不足编摩。今但就四库所储，择其稍古而近理者各存数种，以见彼法之梗概。其所未备，不复搜求。盖圣朝编录遗文，以阐圣学、明王道者为主，不以百氏杂学为事也。

——是书主于考订异同，别白得失，故辨驳之文为多。然大抵于众说互殊者权其去取，幽光未耀者加以表彰。至于马、班之史，李、杜之诗，韩、柳、欧、苏之文章，濂、洛、关、闽之道学，定论久孚，无庸更赘一语者，则但论其刊刻传写之异同，编次增删之始末，著是本之善否而已。盖不可不辨者，不敢因袭旧文；无可复议者，亦不敢横生别解。凡以求归至当，以昭去取之至公。

注：

①袞钺斯昭：袞，古代帝王及上公穿的绘有卷龙的礼服。若是谁被赐以袞衣，就意味着得到了褒奖。钺，古代兵器，圆刃，青铜制造。形似斧而较大。盛行于殷周时期。用兵器或刑具来砍斫，谓之钺。清魏源《圣武记》卷十四：“汉令私铸铁者钺左趾。”带有惩罚之义。袞钺形成词组，就具褒贬之义。古代赐袞衣以示嘉奖，给斧钺以示惩罚。梁启超《上鄂督张制军书》：“上畏昊天之视听，下畏良史之袞钺，则亡羊补牢，今犹可及。”良史之袞钺，即良史之褒贬。袞钺斯昭，即褒贬昭明、分明。

②稽古右文：稽，稽考、考索、考核。稽古，《尚书》中《尧典》、《舜典》、《大禹谟》、《皋陶谟》诸篇，皆以“曰若稽古”为开端。《尚书》传训稽为考，言稽考古道。右，古以右为尊为上，故称所崇尚、器重、看重、尊重的人事为右。例“无出其右者”，即没有在他之上的了。右文，崇尚文治。《宋史·选举志三》：“国家恢儒右文，京师郡县皆有学。”清代康、雍、乾三朝，始终高举稽考古道，崇尚文治的旗号。到开馆编修《四库全书》，则“稽古右文”旗帜举得更高。实则寓禁于征，全毁、抽毁、禁止流通不少典籍。

③功媲删述：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：“孔子之时，周室微而礼乐废，《诗》、《书》缺。追迹三代之礼，序《书传》……故《书传》、《礼记》自孔氏。……孔子语鲁大师：‘乐其可知也。……吾自卫反鲁，然后乐正，《雅》、《颂》各得其所’。古者《诗》三千余篇，及至孔子，去其重，取可施于礼义……三百五篇，孔子皆弦歌之。……礼乐自此可得而述，以备王道，成六艺。孔子晚而喜《易》，序彖、系、象、说卦、文言。读《易》，韦编三绝。……孔子以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教，弟子盖三千焉，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。……君子病没世而名不称焉……乃因史记作《春秋》。……孔子布衣，传十余世，学者宗之。自天子王侯，中国言六艺者折中于夫子，可谓至圣矣。”所谓孔子删《诗》、《书》，定《礼》、《乐》，赞《周易》，修《春秋》，即指此。清代乾隆皇帝下诏开馆编修《四库全书》，其功可与孔子删述六经相媲美。

④萧兰并擷：萧，植物名，蒿类，即艾蒿。《诗·王风·采葛》：“彼采萧兮，一日不见，如三秋兮。”萧即指蒿类植物。兰，兰草，古所谓兰，多指此兰。《离骚》：“扈江离与辟芷兮，纫秋兰以为佩”。此处之兰，即指兰草。兰草与艾草，兰香艾臭，后用来比喻君子与小人。此处萧兰并擷，是说前代藏书好坏不分，良莠并取。

⑤珉玉杂陈：珉，似玉而非玉的美石。《荀子·法行》：“子贡问于孔子曰：‘君子之所以贵玉而贱珉者何也？为夫玉之少而珉之多邪？’”可证珉、玉在成色上是有区别的。此处之珉玉杂陈，仍指斥前代藏书良莠不分，鱼龙混杂。

⑥辨厥妍媸：“辨，分辨。厥，代词，同其。妍，美好。媸，丑陋。妍媸，美和丑。《关尹子·三极》：“日无不照，有妍有丑，而日无厚薄。”《文选·陆士衡·文赋》：“混妍媸而成体，累良质而为瑕。”此处一一辨厥妍媸，即一一辨别它们的美和丑、好与坏。

⑦罔致遗珠：罔，副词，毋、不。《尚书·大禹谟》：“罔游于逸，罔淫于乐。”罔即毋意。罔致遗珠，是说四库馆编书严为去取，其上乘好书全会录用，不致于遗漏明珠而使之投暗。

⑧长短兼胪：胪，序列、陈列、胪列。指四库馆选书，对次一等的典籍也长短兼而录列，令其瑕不掩瑜。

⑨配隶乖宜：配，分配、匹配、配置。隶，隶属。乖，背离、违戾。是说古来诸家著录群籍，常常望文生意，循名失实，致使类分部居失当，配置隶属不宜。

⑩宦侍之作：《钦定四库全书总目》由纪晓岚整理订定之后，于乾隆五十四年（1789）首先由武英殿版行于世，是为殿本。六年后，即乾隆六十年（1795），浙江官府又据杭州文澜阁所藏殿本重刻，是为浙本。同治七年（1868），广东又据浙本翻刊，是为粤本。三本在文字上不尽相同，略有出入。此处“宦侍之作”，宦侍，殿本作“宦寺”，较为恰当。宦寺，即宦官。宦官有宦人、寺人之称。合称为宦寺。后世亦称为阉人、太监。《新唐书·李石传》：“方是时宦寺气盛，陵暴朝廷。”宦寺之作，指的就是宦官太监的作品。

⑪赵高、史游：赵高，秦时宦官。始皇崩于沙丘，高与李斯矫诏赐长子扶苏死，立胡亥为二世皇帝。后高又杀李斯，自为丞相，成为中国封建社会历史上第一次宦官专权。史游，西汉元帝时的黄门令。宦者即称为黄门，汉代给事内廷的黄门令、中黄门等官，皆以宦者充任。故黄门令史游也是太监。

⑫木增：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卷一百三十二子部杂家类存目九著录了木增的《云笈淡墨》六卷，并谓木增字生白，云南丽江土司，世袭土知府。以助饷征蛮功，晋秩左布政使，年甫三十即谢职。天启五年特给诰命，以旌其忠。增好读书，多与文士往还。《云笈淡墨》大抵直录诸书，随手摘抄之文。无所阐发，又多参释典道藏之语，未免糅杂失伦，然当时流传甚广。其实到乾隆编修《四库全书》，特别是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定稿时，西南久已改土归流，四库馆臣仍题此为外国之作，是绝大的错误。

⑬郑麟趾：高丽的正献大夫、工曹判书、集贤殿大提学、知经筵春秋馆事兼成均大司成。明景泰二年（1451）作为高丽使臣来到中华，进献其所撰《高丽史》一百三十九卷，即世家四十卷、志三十九卷、表二卷、列传五十卷、目录二卷。朱彝尊《曝书亭集》有是书题跋，称其为体例可观，有条不紊。

⑭徐敬德：高丽人，生活在相当中国明代嘉靖时期。他安贫乐道，年五十六，因其国提学金安国的推荐，授奉参，力辞不就，居于花潭，因以为号。其学一以宋儒为宗，而尤穷心于周子《太极图说》、邵子《皇极经世》，故其杂著皆发挥二书之旨。其卓然传濂洛关闽之说以教其乡者，自徐敬德始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别集存目五，录有《徐花潭集》二卷，盖其杂文杂诗之作。

⑮彰瘡：彰善瘡恶之缩写。彰，表彰。瘡，憎恨。即表彰善者，憎恨恶者。这句话承上文，即《四库全书》所录诸书作者，其人品、学术之好坏深浅正邪，亦各昭其该彰该瘡。

⑯成风：鲁僖公之母。这里说“成风为鲁僖公之母，明载《左传》。”其

实成风之名之事，于《左传》凡三见，于《公羊传》凡两见。其中《左传》三见并未讲清她与僖公的关系。惟《春秋公羊传·文公》：“五年三月辛亥，葬我小君成风。成风者何？僖公之母也。”讲得最明确。

①⑦刘子翼：《新唐书·刘祎之传》称祎之“父子翼，字小心，在隋为著作郎。峭直有行，尝面折僚友短，退无余訾。李伯药曰：‘子翼晋人，人都不憾。’贞观初，召之，辞以母老，诏许终养。江南道巡察使李袭誉嘉其孝，表所居为孝慈里。母已丧，召拜吴王府功曹参军，终著郎、弘文馆直学士。”《旧唐书·刘祎之传》载之与此大同小异，文字情节更详。

①⑧卮言：随人意变，无主见之言。也解释为破碎之言。此处为缺乏事实根据的随意信口之言。

①⑨黄谏：字廷臣，明高邮人，后徙居兰州。正统七年（1442）以一甲第三人登第，历官侍讲学士，兼尚宝寺卿，奉遣出使安南。曾议定迎诏坐次等仪，迁本院学士。后遭贬为广州判，从学者甚众，广人立祠祀之。善书画，工篆隶行楷。清初，对明人明事讳莫如深，此处批评黄谏，下文批评顾炎武，均带有政治偏见。黄工篆隶行草，并未强调随意笔札也要用篆字书写；顾炎武有《音学五书》，无非钩沉古音，也并未强调天下说话都得用古语。四库馆臣虚张声势，耸人听闻，不可全信。

②⑩曲士：乡曲之士，即指寡闻陋见之人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曲士不可语于道者，束于教也。”释文引晋司马彪的解释：“曲士，乡曲之士也。”

②⑪畛域：范围、界限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泛泛乎其若四方之无穷，其无所畛域。”即无范围无界限之义。畛通域。

②⑫广孝助逆兴兵：《明史·姚广孝传》：“姚广孝，长洲人，本医家子。年十四，度为僧，名道衍，字斯道。事道士席应真，得其阴阳术数之学。……太祖选高僧侍诸王，为诵经荐福。宗泐时为左善世，举道衍，燕王与语甚合，请以从。至北平，住持庆寿寺。出入府中，迹甚密，时时屏人语。及太祖崩，惠帝立，以次削夺诸王，周、湘、代、齐、岷相继得罪，道衍遂密劝成祖起兵……。”所谓广孝助逆兴兵，即指他为燕王朱棣出谋划策，举兵南下，夺取惠帝皇位之事。因为在四库馆臣看来，姚广孝便是助纣为虐了，所以他的《逃虚子集》便只能入《四库》别集存目了。

②⑬品鹭：品，品评。鹭，定。《尚书·洪范》：“惟天阴鹭下民，相协厥居。”传谓“鹭，定也。天不言而默定下民，是助合其居，使有常生之资。”故品鹭，

即品评论定、品定之义。

②④渤澥：即渤海。《汉书·司马相如传·子虚赋》：“浮渤澥，游孟诸。”颜师古注曰：“渤澥，海别枝也。澥音蟹。”意谓《四库全书》之兼收并蓄，如渤海之纳百川众流。

②⑤九流：战国时的九个学术流派。《汉书·叙传》下曰：“群言纷乱，诸子相腾。秦人是灭，汉修其缺。刘向司籍，九流以别。”应劭注曰：“儒、道、阴阳、法、名、墨、纵横、杂、农，凡九家。”如果加上小说家，便合为十家。所以九流实际为先秦诸子的别称。“九流自《七略》以来即已著录”，实际说的就是诸子之书自刘歆《七略》即已著录。

按：前两篇分别是《汉书·艺文志》和《隋志·经籍志》总序，后一篇乃非总序，而是编书凡例。这是因为时代不同、使命不同而形成的差异。

《汉书》主要撰写者班固，生于东汉刘秀建武八年（32），卒于汉和帝永元四年（92）。他生活的时代，距西汉哀帝（公元前6—前1年）相去不到百年。而哀帝时以侍中奉车都尉身份继承其父刘向未竟之功的刘歆，则“总群书而奏其《七略》；故有辑略，有六艺略，有诸子略，有诗赋略，有兵书略，有术数略，有方技略。”可见《汉书·艺文志》反映的完全是西汉书籍的情况。而《汉书·艺文志》总序，则非常实际地从孔子及其弟子之后讲起，说到《春秋》分为五家，《诗》分为四家，《易》分为数家；战国纷争，合纵连横，真伪不让，诸子之言亦纷然淆乱；至秦则焚书坑儒，典籍荡然。汉兴乃改秦之败策，大收典籍，建藏书之策，置写书之官。至成帝时再次征集天下遗书，广搜众本，并授命刘向校理群书，这才产生了目录之学及目录学中的灵魂——分类之学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开史志目录、著录一代藏书之盛的先河，并在总序中创谈书籍发展史、图书事业史和分类著录编目史的先例。

《隋书·经籍志》的编写已届初唐的7世纪前半叶，与《汉书·艺文志》的编写时间相去六百年。这六百年虽然社会长期动荡不安：三国鼎立，战争相寻；两晋更迭，干戈频操；南北对峙，相互践踏，但说经释典、撰史记事、赋诗言志、著文黜黜政化、品评寄情扬善济美，却也赓续未断，图书事业曲折发展。唐贞观十五年（641），诏修梁、陈、齐、周、隋《五代史志》，《隋书》十志乃是《五代史志》之一。而《隋书·经籍志》又乃《隋书》十志之一。故《隋书·经籍志》便非记一代藏书之盛，而是著录梁、陈、齐、周、隋

五代官私目录所载的见存典籍。所以它在谈及书籍发展史、图书事业史的同时，用了很大的篇幅谈目录编制史，并从中引出了一个最大的成果，这就是图书四分法。可以这样说，没有晋荀勗《中经新簿》分甲乙丙丁即经子史集、东晋李充《晋元帝四部目录》分甲乙丙丁即经史子集、刘宋丘渊《晋义熙己来新集目录》、殷淳《四部大目》、《元嘉八年秘阁四部目录》、刘孝标《文德殿四部目录》、殷钧《梁天监六年四部书目录》、刘遵《梁东宫四部目录》等书目的编制，就没有四分法的产生，也就没有经、史、子、集的部位体系。

我们知道，南朝齐王俭曾编过《宋元徽元年四部书目》，但由于他不满意魏晋以来陈陈相因的四部分类体例，于是便据自己所掌握的官私目录，利用整理国家藏书的机会，又编制了规模宏大的典籍目录《七志》。《七志》扬弃了四分法，重行采用刘向刘歆父子编目时的七分法。比王俭稍后一点，又有梁阮孝绪以个人之力，于梁武帝普通四年（523）总集众家，斟酌王俭《七志》，仿效刘向、刘歆《七略》，又编制了《七录》。《七志》与《七录》在目录学史上蜚声今古，享有盛誉。但我个人认为，这两部目录至少在分类上是个大倒退。须知西汉末年刘氏父子校理群书最后形成的目录《七略》，只是分类学上的草创体例，以今天的眼光看并未如实反映彼时的学术状况。汉武帝时已罢黜百家，独尊儒术，立了五经博士，经学已卓然立于学林，可是他们仍然以“六艺”标目，并未承认经学。另外刘氏父子虽说是校理群书，但群书加起来无非是三十八家而已。书没那么多，情况没那么复杂，分起来也就比较简单。到了魏晋南北朝，图书情况大变，仍硬套七分法，便难免胶柱鼓瑟。清代章学诚在其《校雠通义·宗刘第二》中曾说：“《七略》之流为四部，如篆隶之流为行楷，皆势之所不容已者也。史部日繁，不能悉隶以《春秋》家学，四部之不能返《七略》者一；名、墨诸家，后世不复有其支别，四部之不能返《七略》者二；文集炽盛，不能定百家九流之名目，四部之不能返《七略》者三；抄辑之体，既非丛书，又非类书，四部之不能返《七略》者四；评点诗文，亦有似别集而实非别集、似总集而又非总集者，四部之不能返《七略》者五。凡一切古无今有、古有今无之书，其势判如霄壤，又安得执《七略》之成法以部次今日之文章乎？”这段话十分精到，道出了《隋书·经籍志》采用、完善、定型四分法的科学见地。

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不是史志目录，无义务记一代藏书之盛。它是群书的选目、存目，是编众书为一书并冠以总书名的丛书子目。它无法也无需仿《汉

志》、《隋志》总序，再讲一通书籍发展史、图书事业史及书目编制史，而是必须要讲清选取标准、分类方法、部居原则，所以它采取了写凡例的办法。我们纵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之二十条凡例，其翻来复去强调的，主要是上述三个方面。这三个方面中的选取标准，既有他们的政治标准，也有他们的学术标准，此无需在这里论列。其书之部居排列次序，一遵撰著者或图书传、注、笺、评加工者的科第和生卒年，并非四库馆所首创，亦有很多不足之处，亦无需在此论列。其有关分类的几条，“如诏令奏议，《文献通考》入集部，今以其事关国政，诏令从《唐志》例，入史部；奏议从《汉志》例，亦入史部。《东都事略》之属不可入正史而亦不可入杂史者，从《宋史》例，立别史一门。《香谱》、《麈谱》之属，旧志无所附丽，强入农家，今从尤袤《遂初堂书目》例，立谱录一门。名家、墨家、纵横家，历代著录各不过一二种，难以成帙，今从黄虞稷《千顷堂书目》例，并入杂家为一门。又别集之有诗无文者，《文献通考》别立诗集一门，然则有文无诗者何不别立文集一门？多事区分，徒滋繁碎。今仍从诸史之例，并为别集一门。又兼诂群经者，《唐志》题曰经解，则不见其为群经；朱彝尊《经义考》题曰群经，又不见其为经解；徐乾学《通志堂》所刻改名曰总经解，何焯又讥其杜撰。今取《隋志》之文，名之曰五经总义。凡斯之类，皆务求典据，非事更张。”这段关于类目的增删取舍立废的论述，显出了四库馆臣类分图书的高明见地，及把握图书内容、掌握学科划分尺度的能力。也显出了他们择善而从的借鉴精神和因书设类的原则。所以《四库全书》的四部类表，直到今天虽然也暴露出不少毛病，但始终未失去其类分古籍的指导意义。至于具体类属的安排部居之得与失，将随类序的诠释而加评论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国家图书馆